

国家卫生计生委司(局)便函

国卫妇幼儿卫便函(2014)62号

国家卫生计生委妇幼司关于开展 2014年母乳喂养周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卫生计生委(卫生厅局)妇幼(妇社)处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局妇社处:

每年的8月1-7日为“世界母乳喂养周”,今年的主题是“母乳喂养:致胜一球,受益一生”。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》和《中国儿童发展纲要(2011-2020年)》,营造保护、支持和促进母乳喂养的社会氛围,提高儿童健康水平,各地应以世界母乳喂养周为契机,结合母乳喂养周主题,认真做好以下工作:

一、加大母乳喂养宣传力度

母乳中不仅含有婴儿生长发育所需的全部营养成分,还含有丰富的免疫物质。母乳喂养既能促进婴儿正常生长发育和身心健康发展,减少感染性疾病的发生,也有利于预防成年期慢性病的发生。同时,促进母亲的产后恢复,增进母子情感。因此,世界卫生组织和各国政府都致力于保护、支持和促进母乳喂养。各地要以计划怀孕夫妇、孕产妇和哺乳期妇女为重点人群,充分利用报刊、广播、电视、网站、短信、

微博、微信等媒体，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，普及母乳喂养知识和技能，树立成功母乳喂养信心。

二、加大母乳喂养社会支持力度

母乳喂养对于保障儿童健康至关重要。让每一个儿童健康成长，是国家和民族繁荣昌盛的基础。为哺乳期妇女母乳喂养创造方便可及的条件，解决母乳喂养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，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。为营造母乳喂养的社会氛围，加大支持力度，一是爱婴医院要开设母乳喂养咨询门诊和本机构母乳喂养咨询热线，及时解决母乳喂养过程中遇到的问题，提高母乳喂养咨询服务的可及性；二是通过 12320 公共卫生公益电话，提供母乳喂养基本知识和技能。三是倡导企事业单位和公共场所设置母乳喂养室，为哺乳、挤奶和存奶提供便利，使工作中的哺乳期妇女能够继续母乳喂养。

三、加强爱婴医院管理力度

爱婴医院是宣传推广母乳喂养的重要阵地，为加强爱婴医院内涵建设，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和水平，我委印发了《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开展爱婴医院复核的通知》（国卫妇幼函〔2014〕185号）。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要认真组织本行政区域内爱婴医院复核工作，同时对参与爱婴医院创建的医疗机构进行评估。加强爱婴医院日常监管，对违反爱婴医院标准的医疗机构提出限期整改意见，整改不合格者，经省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核准后取消其爱婴医院称号。

各地要围绕今年世界母乳喂养周主题，结合“妇幼健康服务年”相关活动，创新宣传方式，开展母乳喂养宣传活动。

请于9月15日前，以省（区、市）为单位将活动总结（含视频、照片和宣传画等）以电子版形式报送中国疾控中心妇幼保健中心儿保部，我们将对各地母乳喂养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和交流。

妇幼司儿童处联系人：张波

电话：010-62030672

中国疾控中心妇幼保健中心联系人：张悦

电话：010-56800952

邮箱：40923645@qq.com

国家卫生计生委妇幼司

2014年7月9日

妇幼健康服务司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依申请公开）

抄送：宣传司，中国疾控中心妇幼保健中心。
